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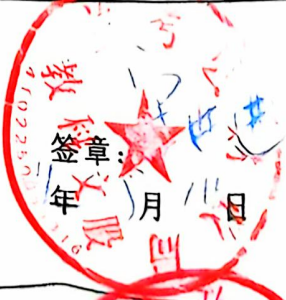



兰考县教育系统国有资产配置计划表

填表人: 刘光 联系电话: 159-152-1116 填表日期: 2024年6月4日

序号	资产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	金额(元)	用途	备注
1	打印机	HP/105	2	3500	教学办公	
2	打印机	惠普 D-21	1	500	教学办公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合计				6000		

<p>单位财务部门意见(签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<u>刘光</u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24年6月4日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乡镇(街道)中心校 意见(签章)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24年6月4日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资产管理科意见(签章)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主管部门意见(签章)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---	---	---	---

财 务 部 门 意 见	业务科室意见:	
	资产科意见: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签章: _____ 年 月 日 </p>
	主管局长签字: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签章: _____ 年 月 日 </p>

第一联(白) 财政局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科 第二联(红) 财政局业务科 第三联(兰) 申报单位 第四联(黄) 教体局资产科

兰考县政府采购备案表

采购单位：兰考县南彰镇中心学校

金额单位：元

项目名称	A4打印机、音响			计划完成时间	2024-10-07	是否进口产品	不是		
联系人	许家亮			联系电话	15637861899				
序号	项目内容	数量	单位	单价	控制金额	采购方式	代理机构	采购编号	
1	A4黑白打印机(集采品目)	2	台	1750.00	3500.00	其他		2024-10-1	
2	音响电视组合机	1	台	2500.00	2500.00	其他		2024-10-1	
合计(人民币):		小写: ¥6000 大写: 陆仟元整							
资金来源		国库集中支付							
国库集中支付		6,000.00							
联合采购项目总预算金额(元)									
序号	审核单位	审核人	审核意见			审核时间			
1	兰考县南彰镇中心学校	许家亮	经办岗提交计划			2024-09-27			
2	兰考县南彰镇中心学校	谢良涛	同意			2024-09-27			
3	教科文科	董凤娟	同意			2024-10-10			
4	教科文科	宋进进	同意			2024-10-10			

温馨提示:



政府采购项目计划表

采购单位（盖章）：南充镇东方联中 联系人：李甫花 联系电话：15938523836 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项目名称	规格	计量单位	单价	数量	控制金额	资金来源	备注
	A4打印机	奔图M7105DN	台	1750	2	3500	财政拨款	
	音响	先科VD-201	套	2500	1	2500	财政拨款	
合计						6000		

经办人：

申延庆

审核人：

李甫花

负责人：

谢刚

年

月

日



产品购销合同

甲方（需方）：兰考县南彰镇东方联中

乙方（供方）：兰考安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本合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条款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经甲、乙双方友好、充分协商，制订如下合同条款，双方共同遵守、执行。

一、 产品名称、型号、数量、金额：

序号	商品名称	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备注
1	A4 打印机	奔图 M7105DN	台	1750	2	3500	
2	音响	先科 VD201	套	2500	1	2500	
总金额(大写)		陆仟元整			3	6000	

二、 交货地点、时间、方式及费用：

1. 收货单位、收货地址、收货人、联系电话：_____
2. 交货期：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。
3. 运输方式：汽车运输。
4. 运保费用：货物运输搬运及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5. 到达站卸货由乙方负责、甲方配合。

三、 验收方法：

甲方在接收货物时应立即检查货物的规格、数量及外观完整情况，如无异议甲方签字验收。如发现损坏或规格、数量与合同规定不符时，应立即通知乙方，甲方应配合乙方与供货厂家进行联检。

四、 结算方式及期限：

- 1、乙方所供产品总造价为人民币 陆仟元整 ¥6000.00

五、 货物所有权：

货物所有权自货物运至交货地点时起转移于甲方，但甲方未履行合同约定支付货款义务的，货物所有权仍属于乙方所有；货物毁损、灭失的风险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由甲方承担。

六、 质量、技术标准：

所提供产品符合相应国家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；进口设备需提供货物报关单等相关文件。

七、 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

- 1、乙方对所供设备提供一年质保；保修时间自甲方签收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- 2、乙方以定期和不定期形式回访用户，提供设备正常使用及维护指导。

八、 违约承担：

- 1、如甲方中途退货时，须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% 的违约金。
- 2、如乙方未按照约定时间送货，须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% 的违约金。

因不可抗力而改变（不可抗力是指战争、台风、地震、水灾、禁运、罢工等以及双方同意的其他情况）。

九、 其它：

- 1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- 2、合同签订后，如遇改动需甲乙双方共同认可后签订有关变更合同，并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3、凡与本合同有关经双方指定人员签字的附件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4、本合同签属地：兰考县。执行本合同时如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双方任何一方有权向合同签署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甲方：

签约代表：



日期：2024年11月10日

乙方：

签约代表：



日期：2024年11月19日

18749811701